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金闯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金闯	是	4,000,000	2.60%	0.88%	2023-3-6	2024-6-1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金闯	154,081,087	33.99%	114,731,200	110,731,200	71.87%	24.43%	110,731,200	88.45%	43,349,887	82.31%
施蓉	23,775,181	5.24%	14,460,000	14,460,000	60.82%	3.19%	14,460,000	11.55%	9,315,181	17.69%
合计	177,856,268	39.24%	129,191,200	125,191,200	70.39%	27.62%	125,191,200	100.00%	52,665,068	100.00%

注：表格中的持股数量均按资本公积金转增后的数量填列，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公司现有总股本 453,300,503 股为计算基数。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 70.39%，已超过 50%。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是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与上市公司无关。

2、以 2024 年 6 月 18 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0	0.00%	0.00%	0
未来一年内	125,191,200	70.39%	27.62%	46,090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均不产生影响。

6、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